

書面質詢
宋碧琪議員
保障非全職工作人士勞動權益

特區政府過去透過《勞動關係法》及第4/98/M號法律《就業政策及勞工權利綱要法》規定，非全職人士可按比例享有休息休假、工資權、解僱賠償等基本勞動權益，以及疾病援助、有薪假期等福利。過去由於本澳行業性質，不少行業或工種對兼職都有較大需求，加上兼職具備臨時性和自由性，不少居民都按自身需求選擇兼職的形式工作。為有效保障兼職僱員的勞動權益，當局過去曾就制定“非全職工作制度”展開諮詢工作，但因勞資雙方暫未取得共識，導致相關制度至今未能得到有效推進，非全職工作長期處於法律真空狀態，兼職僱員的勞動權益始終都未得到有效保障。

隨著就業形勢及經濟結構變化，不少青年也長期以兼職工作為主。但長遠而言，青年以兼職維生對多元產業發展，及專業技術人才培養上會造成一定影響。當局推出“職出前程實習計劃”、“就業+培訓”等計劃以支援青年及應屆畢業生就業，不少青年都積極參與，但相關計劃的獲聘比例偏低，根據勞工局在口頭質詢大會指出，去年至今年四月“就業+培訓”專項計劃推出32個專項，有425人有興趣參與，最終聘用20人。而“職出前程實習計劃”的實習崗位在逐年減少，今年更是只有850個崗位。相對青年及應屆畢業生來講，就業空間仍然不足。今年畢業季即將來臨，特區政府應儘快出台針對性措施，以給予青年人更多機會及幫助，確保就業市場整體穩定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經濟財政司司長日前在口頭質詢大會表示，就“非全職工作制度”重新研究需觀察整體就業及社會經濟情況發展趨勢而定。而兼職工作早已是本澳重要的就業形態，亦是未來主要就業趨勢。為此，請問當局會否繼續推進“非全職工作制度”工作，以儘快為相關從業者提供切實的

勞動保障？

2. 當局推出的“就業+培訓”、以及“職出前程”等計劃，雖有一定成效，但短期措施範圍小，時效短，導致不少崗位都難以滿足青年及畢業生的就業需求，對青年就業未能給予更大的援助。為此，請問當局會否進一步優化相關計劃內容，包括拓寬崗位範圍，以及增加名額等措施，給予青年更多機會及有效幫助？